

中共固原市教育工作委员会

关于开展全市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及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督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工委、市直各学校（园）：

为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强化全市教育体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督导检查，推动自查自纠、问题整改、建章立制等工作落实到位，现就推进专项整治督查工作常态化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督查时间

2023年4月10日-4月15日，对三个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以后每两个月根据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开展一次督查。4月10日-11日，督查市直学校（园）；4月12日-15日，督查原州区、西吉县、隆德县、泾源县、彭阳县。

二、督查组

组长：张国文 曹红周

成员：何小平 马丽燕 海克学 余利娟 高 慧
杜森虎 余蓉莉

三、督查内容

紧盯专项治理重点任务和各个环节，制定督查方案。重点查看是否围绕自查自纠、重点检查、问题整改、建章立制和调查处置五个方法步骤开展专项治理工作。重点查看学习贯彻、动员部署、组织集中学习党的教育方针、教育法规政策、招生入学、经费管理、项目招标、物资采购、食堂管理“双减”政策落实、师德师风等方面的规定情况；利用全国、全区和本地区本单位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情况重点查看自查自纠开展情况；是否建立问题台账和整改落实措施，查摆问题是否深入全面、客观精准；查看征求意见是否广泛，改进是否及时；是否公布监督举报方式，来信来访台账建立和受理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重点查看问题整改是否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和时限，压实整改责任，能否坚持边查边改；重点查看问题线索是否及时报送，案件查办是否快查快办，清仓见底；重点查看制度建设是否坚持边查边改边建，能否建立长效机制，补齐制度短板，健全制度规范等内容。

四、督查方式

督查采取现场随机抽查、查阅资料、走访谈话等方式进行，提前不定路线、不定重点，注重城乡结合。

五、有关要求

（一）强化监督，追责问责。各县（区）教育工委、各学校

(园)要高度重视，按照要求全面做好专项治理各项工作，对在专项治理工作中不认真、走过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治理工作推进不力、效果不佳、突出问题整改不到位等问题，按照规定对有关单位和人员追责问责。

(二)深入督查，及时整改。督查组要坚持边督查边整改，以督查促整改。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能立即整改的要立即整改；暂不能整改的，要制定措施，派专人盯守，限期整改、跟踪落实；自身无力解决的，要及时向专治办汇报，争取早日解决。

(三)加强调度，认真总结。一是各县（区）教育工委、市直各学校确定一名联络员；二是各县（区）教育工委、市直各学校每周五 10:00 前，将专项治理开展情况报市教育体育局；三是要注意通过具体问题总结经验，建立机制，从源头上杜绝教育体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的出现。

附件 1.全市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专项治理工作成员单位 4 月份督查重点

附件 2：全市教育体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专项治理工作督查表（表 1-4）

附件 3：全市教育体育领域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工作督查表（表 5-14）

附件 4：全市教育体育领域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督查表（表 15-24）



中共固原市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3年4月10日印发
